

武鬆見那大蟲復翻身回來雙手輪起哨棒盡平生
氣力祇一棒從半空劈將下來祇聽得一聲響簌簌
地將那樹連枝帶葉劈臉打將下來定睛看時一棒
劈不着大蟲原來打急了正打在枯樹上把那條哨
棒折做兩截祇拿得一半在手裏包孝性發
起來翻身又祇
十步遠那大蟲
鬆將半截棒丟
咯嗒地揪住一
武鬆盡力氣捺
脚望大蟲面門

中国文学十讲

叁



陆梦延 赵易中 编著

五代宋词 元曲 明清小说

中国文学十讲

叁

陆梦龙
赵易中
编著



十竹齋

上海教育出版社

并非陈旧的记忆——代序

上教社的编辑来访,说是相中了25年前,陆萼庭先生与我合编的港版《中国文学》教材,拟以图书形式出上教版。旧事重提,不免勾起一些久远的忆念。

事情要回溯到1987年前后,因着此书的编撰,我经历了许多第一次:第一次出境,第一次乘飞机,第一次体验了超市购物的自在,第一次领略了港式早茶的悠闲;当然,最使我惊诧的,是第一次身经目击了那些高楼群,密匝匝的令人胁息的现代化楼群。尽管坐飞机出境,现在已习以为常,而那些闻见,在今天的内地更是司空见惯;然而回忆起来,当时的新鲜感,还是有趣得紧。

一切都新鲜,唯有所面临的任务并不新鲜;至少在接受之初,自认是最熟悉不过的了。香港商务版《中国文学》(以香港教育图书公司名义出版),是一套高中升大学预科性质的教材,共四册,先秦至唐二册,由我承担;宋世至现代二册,陆萼庭先生执笔。我的专业就是唐代文学,先唐文学也素有研究,所谓成果,搞注释、作论文、编辞典、玩赏析,也有了那么一堆;至于中教,北大毕业后,我还在内蒙古当过“乡村男教师”,做过语文教研组长,开过规模不小的公开课。因此,1986年初领任务时,以为必能驾轻就熟,一路顺风。

然而渐渐地,这最熟悉的活计,也变得新鲜起来。先是敬佩于港方那厚厚一摞子《编纂大纲》,连附件,足有100多页,当时内地出版界不像现在这样化“繁”为“简”,纵心所欲;选题报告还是认真做的,但如此细做,如此复杂,我还是第一次见到;接着是感慨于港方工作小组的阵容,组长是威斯康辛博士江先生,严肃顶真到可爱;二位成员倒是和蔼而其实较劲,都是女性,

博士,都姓林,还都是港地有名的资深语文教师,一位现任,一位已转入商务;而总抓的竟是商务老总,后来成为联合出版集团董事长的陈万雄先生;我们下榻处,便是陈先生刚搬出的二室一厅的旧居。以如此强大的阵容从事一个中学类选题,在我已然六七年的编辑生涯中也是第一次遇到。最后尤其使我震撼的是,这次编写,使我第一次对什么叫“茅塞顿开”,有了切身体验。

从82年研究生毕业入行上海古籍到那时候,我的学术生涯可说是相当顺利,文章不断,却从未有过退改的遭遇。这次编撰,因为是沪港合作,也未敢怠慢,总想写得别具一格,力避平铺直叙。港方对初稿的意见是“功力深湛,甚佩”,这是客气话,下面一句才是真家伙——“希望更切合港地中学生的实际水准与阅读习惯”。第一次修改后,到深圳会商,再改,好不容易可以赴港定稿了,焉知抵港后二十余天,又改了两道,都说“不错,不错”了,但还是未许过关。那一晚,我足足愁屈了半夜,想起了业师施蛰存教授的一句话:“诗要一句一句地读,一字一字地品。”忽焉“茅塞顿开”。原来我先前的写法过于成人化,论文化,这对于中文系学生兴许不错,然而对于港地中学生却未免头寸不合。于是我努力回忆自己上中学语文课时,大同中学的楼维国、方艾老师以串讲加点评的授课方式,第二天参以自己对文本的体悟,试改了一篇,返本就简的结果竟然是二林一江的微笑首肯,大加称赞。于是我不再拖陆老师的后腿了,提前十天完成修订任务,打道回沪了。

后来听说,我们这套教材格外成功,在港府调整教纲,重编教材前的十数年间,使用率一直居同类教材之首位。不过我深知,这不仅因为我们确实编得不错,更由于香港商务同仁的努力,除了营销出色外,他们所拟订的编写体例,确实切合中学生的思维特征,其大端如下:

全书将先秦至现代分为十个单元,各取一时期代表性文体之名篇若干作解析,各单元后附以此时期文学史与相关文体知识,合而观之,便是一种

选篇与史述相结合,尤适宜于中学生与中等文化读者的微型文学史作品;其以文体为落脚点的设计,也符合中国文学演变的总体特征。

各篇课文的教学设计,又与以上总体架构相呼应。每篇约略可分三部分。中间部分“分析与欣赏”是主体,含“文体特点”、“内容分析”、“作法欣赏”三个块面。其关系是通过内容、作法的精要提挈,使读者对其文体特点有生动的具体感受。主体部分之前是预习部分,含正文、注释及针对重点、难点的预习题;之后则是扩展部分,含“讨论问题”、“参考资料”,与“应用练习”——取同一文体的其他一二篇(节),设题帮助使用者自读,以举一反三;而全书所及篇目,也由课文三十来篇扩展为百篇左右,可以由此构成对中国文学史的大概印象了。

其时,课本以外,更编有《教参》四册,大体是对应课本各部分,扩充相关资料,给出参考答案,设计相关活动,注译相关诗文等等。要求是取材丰富而精当,使教师一册在手,不必旁索而足以展开讲析并应对学生可能的提问。由于港地教师课程负担远过于内地,因此这套《教参》同样广受欢迎。

那些设计,我想即使对于今天内地的国文教学改革,也是有参考价值的。比如所谓启发式教育问题,后来我们还为香港商务编过一套《中国语文》教材,也许因教纲改变,要求全取启发式,一个问题接一个问题,而取消了课文精讲,使用下来,普遍反映远不如《中国文学》。可见教师精讲与启发式教育,应当是举一反三的关系,如此套教材然;试想如无精讲作示范,学生赤手空拳,又如何由“空”反三?

说到举一反三,这次教材编撰,对我后来的编辑生涯同样适用。我所一贯主张的观念:出版要由编辑本位转化为读者本位,便是由这次编撰中的困惑而萌生的;上海古籍出版社在上世纪八九十年代,公众读物的阔步发展,也与身为总编的我此番经历有关;而我后来撰写了不少初、中级读本,如印数已近十万的复旦版《唐诗三百首全解》,其取径、笔法也得益于此。

行文至此,都是很开心的新鲜事,然而临结束却又有些感伤——我所敬佩的合作者陆萼庭先生已于前些年仙逝。我永远怀念陆老的人品学问,怀念他身为“老教育”给我的点拨指导,也怀念在港期间,早餐时,他从外面买来的,同样是“新鲜”的,刚出炉的热面包……

趙昌

目 录

第七讲 五代宋词

破阵子	李煜	三
-----	----	---

八声甘州	柳永	一二
------	----	----

定风波	苏轼	二二
-----	----	----

琐窗寒	周邦彦	三三
-----	-----	----

南乡子登京口北固亭有怀	辛弃疾	四三
-------------	-----	----

文学常识学习重点

- | | |
|----------|----|
| 一 词兴起的原因 | 五二 |
| 二 词的体制 | 五三 |
| 三 宋词演变概述 | 五四 |

第八讲 元曲

法场(节选《窦娥冤》第三折)	关汉卿	六三
----------------	-----	----

水仙子和卢疏斋西湖	马致远	八一
-----------	-----	----

文学常识学习重点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|----|
| 一 元曲兴起的原因 | 九二 |
| 二 元散曲的体制 | 九三 |
| 三 元杂剧的体制 | 九四 |
| 四 元杂剧对明清戏曲的影响 | 九五 |

第九讲 明清小说

武松打虎	施耐庵	一〇五
------	-----	-----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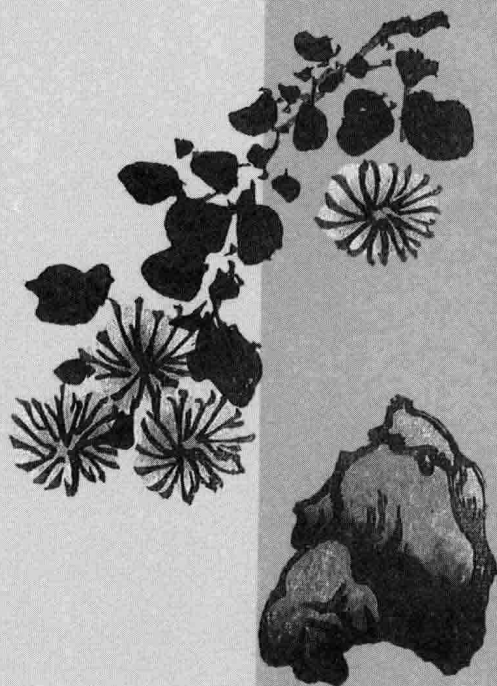
接外孙贾母惜孤女	曹雪芹	一二六
----------	-----	-----

种梨	蒲松龄	一五九
----	-----	-----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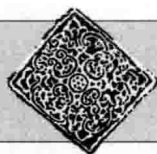
文学常识学习重点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一 章回小说的来源和形式 | 一七四 |
| 二 著名小说的内容和写作技巧 | 一七五 |

第七讲 五代宋词



破阵子



李煜

作者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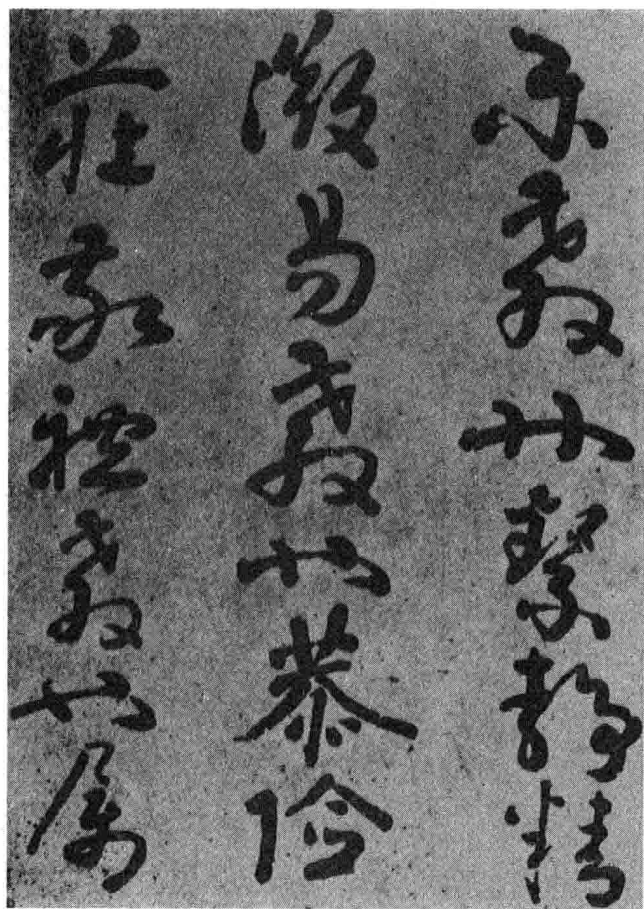
李煜(九三七——九七八),初名从嘉,字重光。五代徐州(今属江苏)人。南唐最后一个皇帝,世称李后主。当李煜继位时,南唐实际已是宋朝的属国,每年要向宋朝大量纳贡,以图苟安。九七一年,宋灭南汉,李煜大为恐惧,上表请去国号,改称江南国主。九七五年,宋兵攻破金陵,李煜肉袒出降,并随宋兵北上,从此在汴京过着痛苦的俘虏生活。他在给旧宫人的信里说:“此中日夕,只以眼泪洗面。”不久就被毒死。

李煜性奢侈,好声色。在十多年的帝王生活中,几乎无日不征歌逐舞。他不是一个好皇帝,却是一位才情洋溢的文学艺术家,擅诗文,通音律,精书画,其中以词的成就最高,有“词圣”的美誉。

李煜词的内容风格大抵以亡国为界线,分成前后两期。前期内容多描写宫廷的享乐生活,风格以绮丽柔靡为主。后期内容多对故国的怀念、身世的感叹;因亲历囚徒生活的痛苦,词风为之一变,常在自然真率、直抒胸臆之外,能以鲜明突现的形象表现难状的感情,以洁净而生动的语言渲染深沉的哀伤,显得沉郁悲慨,刚柔兼具。清人评为“粗服乱头,不掩国色”。

五代词大多不脱《花间集》范围,以描写男女情爱为主题,陈陈相因,局面狭小。到了李煜,情真语挚,自然豪宕,“眼界始大,感慨遂深,遂变伶工之词为士大夫之词”(王国维语),使词从“花间派”中解脱出来,提高了词在文学史上的地位,对北宋词人有很深远的影响。

李煜词现存三十四首,后人连同其父李璟(南唐中主)之作合编为《南唐二主词》。



李后主所书的诗卷

解 题

“破阵子”，词牌名，一作“十拍子”，本为唐代教坊曲。唐五代词大多只标词牌，没有题目。

这首词属于小令，是李煜降宋之初的作品，忆述当日城破出降、慌张辞别太庙时的心理和情景，以真切、坦率见胜。一个生长于深宫，从来不知战争为何物的末代皇帝的情态，经过自剖，跃然纸上。

课 文

四十年来家国^①，三千里地山河^②。凤阁龙楼^③连霄汉^④，玉树琼枝^⑤作烟萝^⑥，几曾识干戈？一旦归为臣虏，沈腰^⑦潘鬓^⑧销磨。最是^⑨仓皇辞庙^⑩日，教坊^⑪犹奏别离歌，挥泪对宫娥！

注 释

- ① 四十年来家国：南唐自公元九三七年李昇开国至李煜写这首词时，将近四十年。
- ② 三千里地山河：南唐占有江西、安徽、湖北和江苏等省的一部分，共三十余州，号为大国。三千里，极言其大。
- ③ 凤阁龙楼：指帝后所居的宫阙。
- ④ 霄汉：高空。霄，云；汉，天河。
- ⑤ 玉树琼枝：玉树，仙树；玉树的枝条叫琼枝。这里形容皇宫里种植的树木。
- ⑥ 烟萝：烟，烟雾缭绕；萝，萝藤攀缠。这里形容树木幽深茂密。
- ⑦ 沈腰：梁沈约想得到三公的高位而不能如愿，就写信给徐勉，说自己老病，“革带常应移孔”（腰围越来越小），要求免职退休。事见《南史·沈约传》。后以“沈腰”指腰肢瘦减。
- ⑧ 潘鬓：晋潘岳三十二岁时，头发就花白了。后以“潘鬓”作为中年鬓发斑白的代词。
- ⑨ 最是：正是，正在。
- ⑩ 庙：太庙，帝王的祖庙。
- ⑪ 教坊：掌管并教习宫廷俗乐的官署，始于唐代。

预 习

- 一 “四十年来家国，三千里地山河。”这两句包含哪些内容？
- 二 “几曾识干戈”表明李煜是一个怎样的皇帝？
- 三 “沈腰”、“潘鬓”是什么意思？用了这两个典故有什么好处？
- 四 李煜为什么要“挥泪对宫娥”？这句与“几曾识干戈”有没有相通的地方？

分析和欣赏

文体特点

词兴起于唐代，是一种新的诗体。有人认为词是“诗之余”，所以也称“诗余”。又由于词的句型长短不齐，别称“长短句”。

词的字句平仄格式是固定的，所以作词要按谱填词，每首词都有词牌（曲调）。宋以后，往往在词牌下再加上题目或序，以说明主题或写作的缘起。依据字数的多少，词可分为小令、中调和长调三类（一般以五十八字以内为小令，五十九字至九十字为中调，九十字以上为长调，但也有例外），中长调合称慢词。不分段的词，叫“单调”；最常见的分为上下两段（两阙、两片），叫“双调”。上下两片字数格式有的全同，有的不同。《破阵子》是双调小令，两片格式完全相同。

词的格律较严，其特征有：

- 一 每一词调字数一定。
- 二 句式变化多，短至一字句，长至十一字句。
- 三 讲究平仄。

四 押韵的位置不一,有上下句押,有隔一句押,隔两句押,句中押等。

五 对仗较特殊,如上下两句字数相同,可用对仗,也可不用。《破阵子》上段对仗,下段不用。词的对仗不限平对仄,仄对平,须服从词调的规定。

词的用韵比诗韵要宽。词韵平上去声合部,分十四部,入声单立,分五部,共十九部。押韵情况比较复杂,有一韵到底的,也有中间换韵的。有的通首限用平声韵,有的限用仄声韵,有的可平可仄,也有平仄交错押的。《破阵子》限用平声韵,河、萝、戈、磨、歌、娥,歌戈韵一韵到底。

内容分析

这是李煜后期作品中最早的一首词。大约刚做俘虏不久,想起自己在国亡出降一刹那间的情态,不禁悲慨万千,于是写下了这首词。

上片是对以往帝王生活的追忆,好比电影的倒叙镜头,但它着眼于一生的整体概括,并不局限于某一个具体细节。前两句是对故国的怀念。当时李煜已经失去一切,怀念故国,既是唯一的、最大的安慰,又是莫可名状的愧疚心情的流露。后三句简括地写他的生活环境,以见在这样的环境里熏陶出来的性格特点。李煜是在深宫内院里长大的,自幼到大,只见数不清的高楼崇阁,园苑里的树木,仿佛云烟笼罩,藤萝攀牵,紧紧地将他包围起来。在这样的环境里,他哪里懂得什么叫作战争呢?

不懂得战争的人偏偏遭遇了战争,词的结构自然地过渡到下片。下片是对亡国一刹那间情景的回忆,好比电影的特写镜头,回忆中对自己的所作所为寓有淡淡的追悔之意。前两句总写俘虏生活,做了俘虏的李煜,每日以眼泪洗面,一天天消瘦衰老下去。后三句具体描述亡国之际的情景,他记得那日慌慌张张辞别太庙,教坊女乐奏起了别离的歌曲,似乎催他赶快上路,又似乎表示惜别。看到送行的都是平日宠爱的宫女,这才想起她们不能随同而去,不禁掉

下泪来。

这首词是李煜的自我写照，含有自剖之意。为什么这样说呢？因为李煜将亡国的一刹那间的心情、行动，毫无讳饰地描写出来。一个皇帝，当国破家亡之际，他什么都顾不上去做，竟然“挥泪对宫娥”，无论如何是要不得的。因此，历来有不同的评论。有些人加以责难，甚至斥为“全无心肝”。但是更多的人读了这首词，在非议之余，往往给予同情，甚至谅解。所以使人产生同情和谅解，最主要的原因是以“性情真”打动人。例如他委婉地提出“几曾识干戈”，这是真话，既坦率，又合乎情理。“挥泪对宫娥”也是真话，当时自己是怎样的情态，如实描写，毫不掩饰。事后追忆，感情上的确对那些宫娥难舍难分，理智上却觉得当时哭庙才是适当的，而“挥泪对宫娥”是不适当的，所以他有意把“辞庙”与“挥泪”对照着写，不无内疚的意味，这也是“性情真”的表现。王国维《人间词话》说：“阅世愈浅则性情愈真，李后主是也。”移评本词，十分妥帖。

作法欣赏

《破阵子》以“性情真”取胜，但这一特色并不是凭空取得的，必须借助于高明巧妙的艺术表现，才能产生感染人的力量。

从结构看，词的上下片对比鲜明，转接紧凑，通首一气呵成。上片开头，将旧日的宫廷生活以极为舒缓的语调展示出来，结尾“几曾识干戈”一句有两层意思，一层是“只知道过太平日子”，一层是“不晓得战争是什么东西”。紧接后一层意思，立即转入下片“一旦归为臣虏”，忽已作了“干戈”下的囚徒，情境大变，语调由舒缓变得越来越急促。上下片一“昔”一“今”，一静一动，一宾一主，一缓一急，对比非常鲜明。通过对比，把辞庙时的凄惨之景，匆遽之态，依恋之情，表现得淋漓尽致，给人以回肠荡气的感受。

小词和短诗相同，抒情较易，记事写人较难。而李煜这首六十二字的小

词,却以记事、写人、传情三者融为一片见长。其手法全仗结尾,化平实为生动。上片的前四句,写的是美好的山河,巍峨的宫殿,茂密的园苑;下片的前四句,写的是亡国之君辞别太庙的情景,事件、人物、意思都欠完整,要取决于结尾(第五句)一点,才能变朦胧为鲜明。有了两片结尾的“几曾识干戈”、“挥泪对宫娥”,始知个中有人,呼之欲出。一辈子在深宫内院过着太平日子,根本不知战争为何物,国破家亡之际,匆匆辞别太庙,一见两旁平生宠爱的宫女,不禁掉下泪来。这不是活现的李后主么?

感情真挚的作品,往往直抒胸臆,以白描为主,不事雕琢。这首词里几乎没有什么特别加以修饰的东西。“连霄汉”、“作烟萝”不是有点夸张吗?要知道李煜写的是皇家的宫阙园苑,这样描绘仍属写实。上片有两组对偶,是为了便于概括,并取得舒缓的效果,以与下片急促的散句相对照;下片用了两个典故,意在加强形象性,但都与白描的笔致融为一体,令人不觉。这是李煜词的语言特色。

《破阵子》在李煜后期作品中比较特殊,它是通过叙事来抒发感情的。然而,真切、坦率、深沉、富于形象的特色,却是与“问君能有几多愁,恰似一江春水向东流”(《虞美人》),“流水落花春去也,天上人间”(《浪淘沙令》)这些名作相通的。这种风格特色在五代词坛上是一种创新,促进了词的发展。

讨论问题

- 一 李煜为什么要以“凤阁龙楼连霄汉,玉树琼枝作烟萝”两句,作为自己宫廷生活的写照?
- 二 “最是”三句历来为人们所传诵,人们欣赏它哪一点?
- 三 词的作法大都上片写景,下片抒情,《破阵子》的作法有什么特殊的地方?